

回乡老兵

(组诗)

■刘沈

两个同学老兵

两个回乡老兵
是我的同学

如今，他们像两棵杨树
在山岗上用立正的姿势挺拔
草绿的军装如同水底的鱼儿
潜藏在樟脑球味很浓的箱底
但无论是夹克还是工装
他们都穿出了葳蕤与奔放

一个同学入伍前是教师

复原了，岗位没了
他那只握过教鞭、枪杆的手
开始挥动了一根窈窕的牧羊鞭
沮丧吗，怅惘吗，他说不
他不酗酒，不吸烟
却让自己的羊群像排成一排的士兵
每天，成一路纵队走上山梁
他微笑着对我说
头羊，是我的连长，尾羊是二班长
走上山野，就是出操
咩咩的羊叫，是它们在报数
它们是士兵，我是它们的团长

另一个同学和我一样爱看小说
曾把《红楼梦》背诵得激昂、铿锵
后来，他把文学书籍给了我
自己却毅然扛起了步枪般的锄杠
他种地、割芦苇、盖新房
让白皙的肤色染上了黑褐的釉光

如今，我的这两个同学
都去了外地打工
黧黑的脸膛爬上了花甲之年的华发
但他们依然笑声朗朗
尽管，在车间、在工地
暮色中步履有些踉跄
但依旧挺拔着立正的脊梁

军人烙印

回到家乡，就像一滴水
融入了江河
但丢不掉的
是骨子里的军魂
那军人的烙印，永不褪色

在喧闹的街衢
拥挤的闹市
我们走过来
一个人，身姿挺拔
几个人，训练有素
横成列，纵成伍
走出昂扬的风采
走向独到的自我

外出打工
工棚里，被子叠成豆腐块
一样规整的，是我们
在家种田
田垄上，把庄稼伺候得像队列
一般葱茏的，是我们

过马路，扶老携幼的
一定有我们
遇到灾害，赴汤蹈火的
必然是我们
那一次，灾区捐款有我们
那一回，扶贫助困有我们
因为，我们曾经是军人
是人民子弟兵
哪里有危难，我们都不会错过

我们顽强
我们坚毅
永远拼搏
永远开拓

训练场

你笔直地站立在训练场
宛如一竿亭亭玉立的竹子
正应了那句豪迈的诗句
站如松坐如钟走如风
此刻，你仿佛回到了当年
那座步履铿锵、军容严正的军营
那个生龙活虎、一板一眼的班长

回到地方，这么多年
每到八一，你都把学校的操场
当作军营，当作训练场
那些学生，那些刚刚毕业来应聘的保安
都是你的战士，你的兵

立正、稍息、一二一
齐步走、正步走、跑步走
你的口令，依然那么洪亮
你的示范，依然如此利落、标准

报国情怀，你曾选择军营
大浪淘沙，你是教练你还是一个兵
面对这些青年
你就看到了那些青春的岁月
你要把他们打造成自己
你要把自己还原为他们

小小说

脱贫啦

■田夫

老秦说：“魏金宝是贫困户，去他家也很正常呀……”但老秦的话没说完就噤了牙花子。他看关良仓朝他冷笑。

“老关，你有屁快放。”
“秦主任，我的话说完了。”
“憋回去不怕得肠梗阻啊。”
“嘿嘿，这还用我说吗。”
“你听到了什么是咋的？”
“我又没上他家去，我怎么会听到什么。”

“听不到就别乱猜疑。”
“就那眼不饱还会有什么事，要东西呗。”

老秦的眉头就皱起了。关良仓这话老秦信。过去魏金宝见到小佛爷就爱东西，为此老秦背后没少熊(训教的意思)他。没想到他这次趁我不在家钻空子。他正准备出门回来后找魏金宝谈谈。他应该算是脱贫户了，魏金宝的家底都在老秦心里装着。老秦是魏金宝的帮扶人。

在一个人走在路上时，老秦的心里就很郁闷：甬看村里只剩了三个半人，还不大好整呢！

老秦感觉到累，回到家本想倚被垛眯一会。老伴给他倒了碗热水，可还没喝到嘴里手机响了，也不知是谁的号，接来听是魏金宝哭唧唧的声音：“秦主任啊，听说你回来了。正巧，帮魏金宝的帮扶人。”

我管管我那小牲口吧。”老秦知道魏金宝的儿子好调皮捣蛋，过去没少训教他。就问：“咋啦，又顶撞你啦。你也欠。”魏金宝说：“秦主任你来了就知道了。”老秦烦躁地说：“我哪就那么好指使，主任是给你自个当的？”魏金宝说：“主任啊，行行好吧。你再不来我恐怕就活不了啦！”魏金宝显然是在蝎虎。老秦恍惚猜到魏金宝未见是儿子顶撞的事，魏金宝鬼儿大着呢。但也不会有啥大事。他真懒得去管。却听老伴在一旁说：“你不去你以为消停了啊。”老秦就摇晃着脑袋下了地。

等跨进魏金宝的院门，老秦就知上当了：满鼻闻到的香臭味儿。

满脸是笑的魏金宝弓着虾米腰往屋里让老秦。老秦却站住了。

“魏金宝，你儿子呢？”
“嘿嘿。”
“你咋不回答啊。”
“我儿子根本就没在家。再说，在您的调教下现在好多了。”

魏金宝竟使用了个“您”字，这让老秦吃惊。

老秦本想抬腿出门去，但一想那样就显得自己这个村主任没肚量。进屋。

哦，一桌子好菜。
“嘿嘿，秦主任，骗你别生气啊。不这样你不会来。”



沃野千里 摄影 吕景峰

正在园子里栽秧，黄狗汪汪叫，我一抬头，嘿，恩人来了……其实，头一天我就找他……”

“注意，说简单点。”
“小佛爷坐在我家园子的矮墙上，我對他细碎叶地说了我家现在的情况……”

“你就开始诉苦了。”
魏金宝笑。笑完，说：“秦主任，那我就说结果吧。那天，我把话说完，小佛爷高兴地拉着我的手抖了几下，又抖了几下，说：“老魏，感谢你的诚实，感谢你上赶着找我说明情况。我现在大声宣布，魏金宝脱贫啦！”

老秦的眼睛张得很大：“喂不饱，不是，魏金宝真是这么回事？”

这天，老秦在魏金宝家喝没喝酒，我就不说了。反正老秦往外走时，魏金宝嘟囔：“秦主任，我咋也不能就怎么悄没声地脱贫了。”

老秦正在兴头上，大声说：“当然不能。我一会儿就用广播喇叭嚷嚷嚷嚷，让全村人都知道。”

魏金宝的嘴还撅着。

老秦说：“那你想怎么样？”

“我屋梁上还有一挂小鞭，是专门留着今天放的。”
“那还不快拿出来放，还磨叽啥！”
捺是老秦点燃的。在这大地泛绿的春天里，爆出了格外的响动。

李云鹤诗三首

马

长鬃铁蹄
遇山翻山
遇岭越岭
遇到河就纵身入水
七分骁勇 三分龙性
遇到姑娘萨茹拉
就驮着她去追赶心上人

留白

如果十分算做圆满的话
那么我可以如此分割

这一生 三分用来祭奠
三分用来怀念
三分留作秘密三缄其口
还有一分为岁月留白
任人怀疑 猜忌 或嚼舌

初衷

纹眉 拉皮 漂唇
隆鼻 隆胸 V脸
爱美的女人铤而走险
与生就的骨头和长就的肉不断过招儿
活命的女人最具狼性
剔除乳腺 摘去子宫
像扔掉一枚烂果儿那么轻松
美丽和活着命题不同
这一刀一刀的疤痕也有了各自的初衷

了我们十多年的时光，不辞劳苦，勇往直前，简直是上天赐给我家的活宝。我想，一匹良马，不仅在于力气超群，更在于它的忠诚与勤劳，在于竭尽全力回报善待的优秀品质。能有这样一匹马，是我们一家人的福气。

后来，由于我在外工作，父亲也工作调动，我们搬了家。搬家时几乎处理了所有的家畜家禽，唯独舍不得的是枣红马，但是我们没有条件再继续饲养它，只好忍痛交给妹妹饲养，再后来被他们卖给了外人。我因此一直对我的枣红马很愧疚，想起来就心痛、落泪。与马临别时，我抱着它的脖子，泪如雨下。我至今不敢想枣红马最后的命运，老乡们都讲，本地的马寿命也就十几年。枣红马离开我家到现在已经有二十多年了。枣红马呀，我多年的好友！

我没有任何办法再与我的枣红马亲切地交流，也不能再见到它漂亮的身影，不可能再抚摸它的鬃毛，拍拍它的脑门，抱抱它的脖颈……它只是深深地留在我的记忆里，成为我悠悠思念的故乡的剪影，成为我精神内核中一个响亮的音符，成为我心头抹不去的一道火红的刻痕。每当我生活中遇到困难，或对责任有所懈怠时，心中就会响起它亲切而发奋的嘶鸣。

生活经历给我们留下一段段云霞轻烟般的往事，有一些人事景物永远难忘，枣红马就是我最难忘的一位伙伴。梦中醒来，我常常在想，枣红马真实地来过，曾以它的雄健、俊丽、明艳、温驯、忠实、坚毅和骁勇温暖一片阳光下的土地，温暖一个家庭一个村庄，温暖了我孤独的心灵。子云“居处恭，执事敬，与人忠”，是说我的枣红马么？

随着岁月的流逝，有一天我也会老。在我完成一生的苦役，生命谢辞几十年之后，会有人像我怀念枣红马一样来怀念我吗？如果真的有，是真诚的怀念而不是咒骂，就可证明我这微弱而平凡的生命也曾来过，并明晰而艳丽地在地人间绽放过。

散文

怀念一匹马

■刘树全

耕田，出远门骑一程也可，仅此而已，不必麻烦人家伯乐。

枣红马的美是健壮的美，不肥不瘦，匀称适度，浑身充满了力量，精神抖擞，是原野上昂扬的魂魄。它毛色纯正，只头顶有一点白色，只要它一出现，整个马群整片草原就点亮了一盏明灯。

枣红马似乎不逊于追风赶日的穆王八骏。可是我并没有给它取一个漂亮的名字，名马要有名，应该有有的，但我们村人不在乎那些，只要呼之为谁家的马就可以了。我的枣红马也不在乎那些，它没有那么多想法，那么多要求。那是一个不张扬的山村，我们的马也像村人一样，都是平凡的。如果现在让我为之追加一个名字，我想，应该称之为“赤驹”，是“赤兔”的族系。

都说英雄爱马，我不是英雄，但我爱我自己的马。不过，我们一家人乃至全村人对枣红马的喜爱并非因为它的健美，或者说不仅是因为它的健美。我喜欢喂养枣红马，漫长的寒假中，养马喂马成了我的专业。为之添草加料，清理马槽马圈，乐此不疲。余暇时就站在一边欣赏我的枣红马，看它峻峭的双耳，大大的眼睛，健美的四蹄和长长的尾线。枣红马也瞪大了眼睛欣赏它的主人，你一走近，它就仰头、深嗅、甩尾以示亲近。

早晨，我给马饮足了水——村中冬日缺水，须人工用桶提水饮，牛马羊都是如此——撒到马群里，枣红马非常依恋地离开了我。我一直望着它上了山坡，它在山坡上昂扬撒欢，四蹄飞舞，如舞动的火焰，那种阳刚之气至今仍给我鼓舞。上午把马圈清理得干干净净，下午备好草料。晚上，马群归

来，我提了水迎接它，它会乖乖地跑到我身边。它是那么灵性，又那么驯良，从不违逆主人。

我慢慢地接近枣红马，摸摸它的头，擦擦它的腿，拍拍它的背，为它梳去脱掉的浮毛，清理身上的泥污。枣红马静静地，友好地接受小主人的服侍。我摸摸它的肚皮，它也毫不反感。我索性大胆地从它的肚皮下钻过去，它静静地瞅着我，四蹄稳稳地，一动不动，我便更加大胆地钻来钻去。可想，我的枣红马有足够的力气，堪称马群里的头领，我一个十几岁的小崽子敢在它的肚皮底下胡闹，只要它稍稍抬抬腿，我立马就会灰飞烟灭。它知道我在做什么，却像钉在了那里，小心翼翼纹丝不动，生怕伤我一毫一发。它不像有些马，常常踢人咬人，奸滑欺主。多年来我常常为之感动，我可是一点儿驯马的知识都没有，仅凭生灵的信赖，心灵的默契，创造了罕见和谐境界。如今所经世事多了，我越发深有感触，生命间的平等与善意，也许是这个世界上最美好也最缺乏的情理。牧马的姑父也曾感慨说，牲畜在一起呆一百天，就会有恩；人在一起呆一百天，就会有仇。

不过，我们一家人对枣红马的喜爱不仅是因为它的健美和温驯。枣红马逐渐包揽了大黑牛的重活，成为劳动中的主力，它从不骄傲，任劳任怨，不辞艰险，竭尽全力，所有的活都干得非常出色。拉起车来迈开大步，个头小的马连跑带颠都追不上它。上门前的陡坡时，父亲让它上坡前歇一歇，然后稳稳当当地上去，它不惧重载，总是拼力向前。尽管累得满身大汗，双颧颤抖，也没有过丝毫倒

退。我们常常在车后面加力推着，助其一臂之力。这个陡坡可是让邻家的牛马都望而生畏的，或畏惧不前，或中途倒退。因此，我家的枣红马颇受邻人们赞赏，我们也为之骄傲。

有一次，拉一车树枝，在树地上上一个特别陡的短坡。我以为它会慢慢地吃力地地上去，可是，只见它振作精神，蓄足了力气，两前蹄立起，后蹄用力猛蹬，跑地冲刺而上。它尽了最大的努力，硬是将车拉了上来……它腿上的肌肉跳动不停，急喘着粗气，通身汗流，我和父亲都被感动了。如此之能，非宝马龙驹而何？我们父子都暗自责怪自己的大意，装车过重了，达到了枣红马的极限！父亲爱抚着马的鼻梁，我轻轻地拍着马尾，爱怜之意，与马息息相通，枣红马呀，我的枣红马！

备了马鞍的枣红马就更加精神了，跑起来像飞一般，人骑在马背上却是那样平稳。千里之行，似乎一闪而过。好马护主，鞍具有损时，它会停下来提醒你，绝不让你有任何一点闪失。如此之能，非宝马龙驹而何？它那种扬蹄飞奔的气势，生龙活虎的精神至今让我难以忘怀。对于它，哪里会有什么艰难坎坷？有了它，还畏惧什么高峰险阻？